

## 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控股股东内蒙古仁东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仁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东科技”）于2018年6月15日披露其增持计划，自2018年6月15日起的10个交易日内计划以自身名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不低于550,000股，不超过0.1%的公司股份。

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仁东科技的告知函，获悉其于2018年6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仁东科技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